公司代码：603801　　公司简称：志邦家居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志邦家居	603801	志邦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娟	臧晶晶
电话	0551-67186564	0551-67186564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工业区连水路19号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工业区连水路19号
电子信箱	zbom@zbom.com	zbom@zbom.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371,905,528.64	6,714,801,159.91	-5.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71,629,278.09	3,399,325,353.73	-0.8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899,416,468.48	2,212,109,228.33	-14.14
利润总额	149,696,241.71	162,577,483.32	-7.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038,992.09	148,760,761.30	-7.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7,122,160.58	125,635,140.66	-30.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837,410.53	-256,753,076.03	-60.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3	4.47	减少0.5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86	0.3408	-6.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86	0.3417	-6.76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1,00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孙志勇	境内自然人	20.86	91,063,248	0	无	
许帮顺	境内自然人	20.25	88,411,680	0	质押	10,300,000
厮正东	境内自然人	2.36	10,300,069	0	无	
孙家兵	境内自然人	2.33	10,155,481	0	无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零组合	其他	1.72	7,514,661	0	无	
安徽谨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7	6,832,438	0	无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其他	1.22	5,324,040	0	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1	4,840,673	0	无	
安徽谨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4,368,000	0	无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1	3,992,08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孙志勇、许帮顺为公司一致行动人，安徽谨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孙志勇控制的公司，安徽谨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许帮顺控制的公司。孙家兵为孙志勇之兄。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25-062

债券代码：113693　　债券简称：志邦转债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26日(星期五)下午15:00-16:3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26日(星期五)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qPJTw8ov28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8月27日发布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9月26日下午15:00-16:30举行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上半年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26日下午15:0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孙志勇先生，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孙娟女士、独立董事胡亚南女士、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谢天宇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在2025年9月26日(星期五)下午15:00-16:3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qPJTw8ov28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26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董秘办

联系电话：0551-67186564

邮箱：zbom@zbom.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25-063

债券代码：113693　　债券简称：志邦转债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33号)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6,70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70,000,000.00元。扣除保荐与承销费用(不含税)3,950,000.00元后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为666,050,000.00元，已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于2025年3月24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募集资金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5年3月25日出具了《验证报告》(天健验〔2025〕5-1号)。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70,000,000.00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7,656,132.08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62,343,867.92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66,234.39
减：对募集资金项目投入	53,000.84
减：购买理财产品	8,000.00
加：赎回理财产品	-
加：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
加：存款利息收入扣除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8.04
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及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	13,241.59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以及《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国元证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清远志邦家居有限公司、国元证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国元证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庐阳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账号	存储金额	备注
1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合肥蜀山支行	8112301011901083226	22,726,559.90	-
2	清远志邦家居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合肥蜀山支行	8112301012201083223	29,689,323.54	-
3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工行合肥庐阳支行营业室	1302010619200493817	-	已销户

注：公司存放于工行合肥庐阳支行营业室专户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途全部使用完毕，并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公司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三、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和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32,595.87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370.61万元，置换金额共计人民币32,966.48万元。上述事项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验，并出具《关于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5〕5-59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完毕。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7,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较低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与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授权期限为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报告期末是否赎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结构性存款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05942期	3,000.00	-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结构性存款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06572期	5,000.00	-	否

(六)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七)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八)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由于本次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66,234.39万元少于《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的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67,000.00万元，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可转债发行时对董事会的授权，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投资总额详见附件1。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清远智能生产基地(一二期)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全资子公司清远志邦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远志邦")，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31,851.27万元人民币向清远志邦增资用于实施上述募投项目。此外，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向清远志邦提供9,000.00万元人民币借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特此公告。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7,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963.2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3,000.8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清远智能生产基地(一二期)建设项目	否	41,616.88	40,851.27	40,851.27	4,577.88	32,888.03	-7,963.24	80.51	2025年12月31日	-	不适用	否
数字化升级项目	否	8,383.12	8,383.12	8,383.12	384.57	3,112.05	-5,271.07	37.12	2026年6月30日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17,000.00	17,000.00	17,000.00	17,000.76	17,000.76	0.76	100.00	-	-	不适用	否
合计	—	67,000.00	66,234.39	66,234.39	21,963.20	53,000.84	-13,233.55	80.02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三)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五)之说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5,241.59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为8,000万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九)之说明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25-064

债券代码：113693　　债券简称：志邦转债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等相关规定，对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对相关资产减值准备进行了计提、转回、转销和核销的会计处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转回、转销和核销情况

(一)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8,412.80万元，其中：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22.56万元，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7,071.84万元，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536.48万元，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50.78万元，计提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531.14万元。

(二)转回、转销各项资产减值准备6,555.07万元，其中：转回应收票据坏账准备123.94万元，转回应收账款坏账准备493.60万元，转回应收利息坏账准备3.28万元，转回合同资产减值准备5,697.24万元，转销存货跌价准备163.51万元，转销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73.50万元。

(三)核销各项资产减值准备5,004.91万元，其中：核销应收利息坏账准备548.69万元，核销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4,456.22万元。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一) 2025年半年度公司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合计8,412.80万元，转回、转销各项资产减值准备6,555.07万元，上述计提、转回、转销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共减少公司2025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1,857.73万元。

(二)本次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及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计提及转回的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25-065

债券代码：113693　　债券简称：志邦转债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二十七号——家具制造》的要求，现将公司2025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情况披露如下：

一、报告期经营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整体厨柜	710,960,450.15	449,451,653.47	36.78%	-26.42%	-24.03%	下降1.99个百分点
定制衣柜	904,686,685.68	536,539,096.56	40.69%	-2.54%	-2.26%	下降0.17个百分点
木门墙板	146,457,838.94	124,611,347.04	14.92%	5.13%	8.02%	下降2.28个百分点
其他	137,311,493.71	105,638,467.65	23.07%	-22.98%	-26.97%	增长4.21个百分点
合计	1,899,416,468.48	1,216,240,564.72	35.97%	-14.14%	-13.16%	下降0.72个百分点

(一)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二)主营业务分渠道情况

分渠道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直营业务	524,553,707.05	256,230,088.39	51.15%	200.25%	376.98%	下降18.10个百分点
经销业务	767,808,104.94	540,236,580.73	29.64%	-34.18%	-27.64%	下降6.35个百分点
大宗业务	322,137,348.00	208,735,926.71	35.20%	-46.86%	-46.60%	下降0.31个百分点
海外业务	147,605,814.78	105,399,501.24	28.59%	70.69%	62.98%	增长3.38个百分点
其他	137,311,493.71	105,638,467.65	23.07%	-22.98%	-26.97%	增长4.21个百分点
合计	1,899,416,468.48	1,216,240,564.72	35.97%	-14.14%	-13.16%	下降0.72个百分点

二、报告期门店变动情况

报告期(家)	整体厨柜(经销门店)	定制衣柜(经销门店)	木门(经销门店)	直营门店	合计
2025年6月30日	1,302.00	1,449.00	995	33	3,779.00
2024年末	1,439.00	1,635.00	986	34	4,094.00
变动情况	-137	-186	9	-1	-315

以上经营数据信息来源于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25-066

债券代码：113693　　债券简称：志邦转债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期限、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期限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及《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经营期限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因公司2024年业绩考核不达标，对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内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155,871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公示期间并未收到任何债权人对此次议案提出异议的情况，也未收到任何公司债权人向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要求。

2025年7月1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了《关于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436,505,713股减少至434,349,842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436,505,713元变更为人民币434,349,842元。

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注册资本、公司股份总数等相关事项进行修改。同时，将公司经营期限由"2005年04月04日至2026年04月03日"变更为"长期"，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为准。

二、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相关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内容，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管理需要，现拟对《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原章程条款	修改后章程条款
第五条 公司的法定住所：合肥市庐阳工业区连水路19号 邮政编码：230061	第五条 公司的法定住所：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工业区连水路19号 邮政编码：230061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36,505,713元。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34,349,842元。
第七条 公司为股份有限公司，经营期限为2005年04月04日至2026年04月03日。	第七条 公司为股份有限公司，经营期限为长期。
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应当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30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	第八条 法定代表人由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担任，董事长为代表公司执行事务的董事，董事长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应当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30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436,505,713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436,505,813股，其他类别股0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434,349,842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434,349,842股，其他类别股0股。
第一百四十二条 公司董事会设置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等其他专门委员会，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专门委员会的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由董事会负责制定。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均由三名董事组成。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当过半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战略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 (一)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二)对本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三)对本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四)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五)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 (六)董事会授权的其它事宜。	第一百四十二条 公司董事会设置战略与可持续发展、提名、薪酬与考核等其他专门委员会，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专门委员会的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由董事会负责制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均由三名董事组成，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当过半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 (一)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二)对本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三)对本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四)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五)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 (六)董事会授权的其它事宜。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不变。

公司将于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注册资本和经营期限的变更登记，以及《公司章程》的备案登记等工商变更、备案登记相关手续。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员办理上述事项的工商登记变更及《公司章程》备案等事宜，授权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之日止。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已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予以披露。

三、其他公司治理制度修订、制定情况

为适应法律法规变化，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内部治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了相应修订并制定了部分新制度，具体详见下表：

序号	制度名称	变更方式	是否提交股东会
1	《独立董事规则》	修订	是
2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修订	是
3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修订	是
4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修订	是
5	《投资管理制度》	修订	是
6	《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实施细则》	修订	否
7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	修订	否
8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	修订	否
9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修订	否
10	《总裁工作细则》	修订	否
11	《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修订	否
12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3	《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4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5	《委托理财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6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7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8	《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9	《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修订	否
2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发布信息行为规范》	制定	否
21	《内部审计制度》	制定	否
22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制定	否
23	《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制度》	制定	否

本次修订、制定的制度中，《独立董事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管理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待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适用，其余制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适用。本次修订、制定的公司部分治理制度将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25-067

债券代码：113693　　债券简称：志邦转债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9月17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会议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9月17日　13点30分

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工业园连水路19号行政楼101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9月17日

至2025年9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会议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事宜。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期限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2.01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规则＞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3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5	《关于修订＜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会议的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8月27日召开的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公告详见2025年8月28日的《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